

中華基督教會蒙民偉書院
家長通函 2020/2021 (三十五)

敬啟者：本學年即將結束，而暑假亦告開始。暑假是給學生一個休息的時段，亦是給學生時間反思過去學年在成長道路上的經歷，總結及整理在學業上所學到的知識。學生可多參與由學校或其他機構舉辦的有益身心的暑期活動、溫習上學年所學的知識或準備下學年的學習內容，善用漫長的暑假。高中及公開試班的學生更可分配好休息及溫習的時間，為公開試作好準備。學校亦已安排暑期作業給學生，請 貴家長督促 貴子女在暑假內完成有關作業，並請注意以下事項：

(一) 暑假日期及善用暑期獎勵計劃

本學年的暑假日期為2021/07/13至2021/08/31。為鼓勵學生善用暑假，本校舉辦了「善用暑期獎勵計劃」，凡在暑假期間自發地參與有益身心的活動達10小時或以上，便可在新學年申請記優點乙個。(詳情已通知學生)

(二) 開學日

下學年的開學日為2021/09/01(星期三)，學生須於09:00前回校，中一至中五級放學時間暫定為12:30，而中六級暫定須參與13:30至15:00的「學生學習概覽工作坊」。

(三) 特別時間上課日(2021/09/02至2021/09/07)

2021/09/02(星期四)至2021/09/07(星期二)將依特別時間表上課，學生上課時間為08:15，暫定放學時間為12:35。

(四) 訂購教科書

有意訂購教科書的學生，可於2021/07/22網上訂購，並於2021/08/18領取，各級取書時段，已印於課本訂購表格內。

(五) 訂購校服

有意訂購校服的學生，可於2021/07/13 11:00-14:30帶同訂金\$100回校訂購，並於2021/08/18 09:00-13:00領取。

(六) 分班名單

下學年的臨時分班名單將於2021/08/16張貼在學校正門的報告板上。

(七) 暑期回校須注意事項

1. 學生回校出席學校舉辦的活動，應按活動舉行的時間，準時出席。
2. 學生如要缺席學校舉辦的活動，應在活動舉行前向負責老師或致電校務處請假。
3. 學生回校參與活動，除特別指定外，須穿著整齊夏季校服或運動服，頭髮不可過長，不可染髮，服飾要求與平日上課無異。學生的服飾若不合乎要求，學生可能會受到處分。

(八) 暑期活動

如家長為 貴子女報讀暑期活動/課程，可參考教育局資訊。(附件)

此致
貴家長

中華基督教會蒙民偉書院校長

謹啟

(呂以敏)

2021年7月12日

備註：閱此通告後，請於學生手冊第8頁「暑期活動及下學年開學事項」欄簽署。

報讀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須知

由

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起，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非正規私校)^{註1}只要符合《教育(豁免)(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令》中所列的條件，便可豁免於《教育條例》及《教育規例》中有關**費用、僱用教員及教員資格、校長及假期**等條文的管限。有關《教育(豁免)(提供非正規課程的私立學校)令》的豁免條文及條件，請瀏覽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

家長及學生若有需要報讀非正規私校，必須注意以下事項，以保障本身的利益，做個精明的消費者。

■ 選擇報讀獲教育局註冊或臨時註冊的學校

根據《教育條例》規定，任何學校^{註2}均須向教育局註冊。學校必須在校舍顯眼處展示學校註冊或臨時註冊證明書正本，並只可在證明書上列出的地址開辦課程。



■ 細閱學校派發的課程單張

學校應在學生報讀課程前，向學生派發一份載有該課程詳細資料的單張，內容包括費用、課程修讀期、上課日期、上課時間、上課地點、校長及教員的資料和退款政策及程序。



■ 留意課程費用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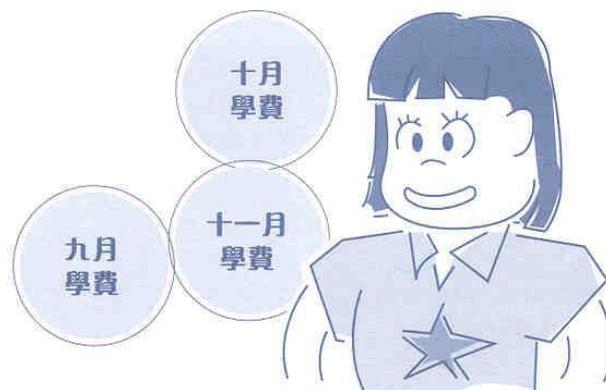
學校須於校舍內的顯眼處展示所開辦的課程及其費用總額(包括每月費用及期數)。

^{註1} 除提供專上、中學、小學、幼稚園及幼兒教育的學校外，所有提供補習班、商科、語文及電腦課程等教育課程的私立學校，均屬於非正規私校。

^{註2} 根據《教育條例》，學校指一間院校、組織或機構，其於任何一天向 20 人或多於 20 人或於任何時間同時向 8 人或多於 8 人提供幼兒、幼稚園、小學、中學或專上教育或以任何方式提供任何其他教育課程，包括以專人或郵遞服務交付的函授方式。

■ 應按月繳交費用

學校須按月等額收取列明的課程費用。學校亦須根據《教育條例》的規定，不早於課程開始的一個月前收取第一期費用。除第一期的費用外，每期的費用須在課程進行期間每月的首個上學日或之後收取。學生和家長不應以任何方式一次過繳交教育課程的全部費用，包括透過信用卡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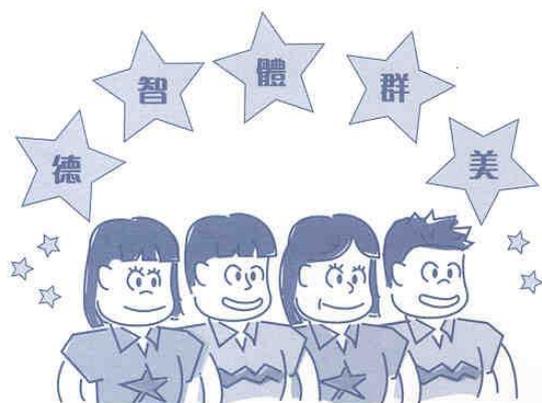


■ 應保存學費的正式收據

學費收據上應載有學校註冊名稱、學校註冊地址、學生姓名、報讀課程名稱或編號、上課地點、課程月份、收取費用的日期及款額，並蓋上學校印章及由校監簽署。家長及學生須保留收據作為報讀課程的憑證，並在有需要時作為要求校方退回課程費用的依據。

■ 應選擇安全的學習環境

家長及學生應觀察學校環境，並核對上課的學生人數是否超過在每間課室顯眼處展示的最高學生容額。



■ 應選擇合適的上課日期及時間

學生應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有均衡的發展，一般並無必要報讀補習課程。如有需要，家長應為子女選擇合適的課程，並注意所報讀的課程數量、上課日期及時間是否恰當。

查詢網頁及電話

教育局網頁 <http://www.edb.gov.hk>

教育局 24 小時自動電話查詢 2891 0088。